

广州支点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6年4月10日，以书面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4月21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王晓菁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制度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）共3人，缺席本次监事会决议的监事共0人。

所有出席会议的监事均为本人出席，没有委托他人出席或缺席的情况发生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》议案

1、 议案内容：

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《支点科技：2016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4）、《支点科技：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5）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经此次监事会决议通过后，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、 议案内容：

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《支点科技：2016 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6）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经此次监事会决议通过后，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、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根据 2016 年度对公司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监督和检查的情况，编制了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经此次监事会决议通过后，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、 议案内容：

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财务部根

据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情况编制了《2016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》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经此次监事会决议通过后，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议案

1、 议案内容：

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情况编制了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经此次监事会决议通过后，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议案

1、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 2017 年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，编制了《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经此次监事会决议通过后，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》议案

1、 议案内容

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告《支点科技：2016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7）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经此次监事会决议通过后，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议案

1、 议案内容

续聘北京永拓为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经此次监事会决议通过后，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广州支点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支点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

2017 年 4 月 21 日